

往事随想

走在街上，偶尔能看到如抱窝母鸡般蹲伏在炉子上的水壶。我会放慢脚步，望上一会儿，甚至靠上前去，细细感受脸颊上久违的暖意。

在我心中，煤炉吐出的白烟是冬日最美的披帛，随意一卷，都有别样的诗意与美感在袅袅升起。那波浪般蒸腾的热量浸润着木材燃烧的清香，一遍遍地抚摸着不苟言笑的凛冬，硬是让它僵硬的嘴角都柔和了几分。

犹记儿时，母亲每天都要早早地用炉子生起火，这样，挂上屋檐的冰棱才不会挂进屋里，冻手冻脚的一天才能有条不紊地展开。她把这叫作“引炉子”。

首先，把炉膛内昨天剩下的残灰倒干净，若有未燃尽的煤块，就掏出来，可以再烧一次。然后，找一些引火的料子。母亲捡到过一个废弃的轮胎，挂在墙上，每次生火就从上面剪下一个小条。它一点就着，而且火的韧性很好，“经得起烧”。在炉子里垫上废纸，放上点燃的轮胎条，倒一些父亲做木工时存下的木

屑，火便高高昂起了头。

我曾从本子上撕下一些纸去烧，火势很猛，却被母亲训了一顿，“太浪费了”。她只肯用最廉价的、用无可用的、亦或捡来的物料去生火。“能省一点是一点啊！”

接着，依据火候，慢慢插进一些细木条。它们反抗力弱，火刚好吃得下。待其彻底烧旺后，再斜着放进大块头的木材，相互错开架在炉膛里。如果说轮胎条是将军，一声令下，带头冲锋，那么木材就是战士，负责厮杀，决定火的势头和持久力。因此，阵型很有讲究。若是木材摆的位置不好，很容易把火盖住，熄灭。母亲会用火钳进行调整，并对着下方的通风孔使劲地扇风，让热浪全面地熏陶木材的身心，于是噼里啪啦的火苗次第从它数十年的沧桑与静默中喷涌而出。

最后，压上蜂窝煤，继续扇风，待到紫红的火焰在煤孔间闪烁跳动，像是顽童偷窥人间冬日时，炉子就引好了。炒菜烧水，融融的暖意塞满间屋子。

那时，调皮的我经常把一些塑料袋丢进炉子里，母亲发现后就用戒尺打我的手。她说，塑料袋烧化之后会堵住煤孔，或者融成黏液粘在炉子上，极难清理。“不是引火的材料就不要放进去，适得其反。”

很多年来，我只知道跟着父母说“引炉子”，如今才渐渐品出“引”字的妙趣——炉子不是直接点燃的，一团火扔进去，被煤一压就会熄灭，需要接引火苗、引导火势；也不能把木材、木屑压实了堆进炉膛，那样火依旧难以立足，需要留有一定空间，就如母亲所说：“火要空心，人要实心。”由此，才能让黝黑的、不开窍的煤球燃烧得通红。等炉火熄灭后，煤球燃烧的部分已全部变成白色，轻轻一戳就变成灰，洒落一地。

因为引，所以燃烧更加彻底。回想起来，我大概也是母亲一点点“引”燃的。她并没有给我锦衣玉食的生活，因为她也不曾拥有过光鲜的形容词，她一直用亲戚家淘汰的衣服、从外面拾

来的球拍等尽可能地满足我的需要。这样燃起的火确实更加坚韧，它保留了最原始的野性和冲劲，绝不屈服、决不放弃，从软报纸啃到硬木头，从炉子底爬到炉子顶，当它一步步地由弱小被引向强大，再萧索的冬天都无法熄灭它的光芒，再凛冽的长风都无法夺走它的热力。

而母亲也从不对我的人生横加干涉，不会把她的理想嫁接到我的身上——就像我在煤炉里丢入塑料袋一样。她只会给我尽可能多的碎木块，让我追求自己的梦想时不会力竭，却也让我的火苗始终藏有一丝清香。

二十年过去了，“家家有煤炉，户户冒白烟”的盛况早已不再，即使是老城区，走上很久，也许才能看见一两个炉子，像是上个世纪的留守老人，慢吞吞地吐出白烟。但只要遇见，那段被煤炉焐热的童年就会浮现在眼前，从骨头里引出温暖的火光，持久地燃烧，直到岁月里遥远的喟叹散落成一地白灰——如雪般纯白。



街巷烟火 张春光 摄

凡尘一瞥

大方

沈 亚

大方是我儿时玩伴，长得精瘦，像个猴子。也不知大方的父母，为啥给他起这个名字？大方其实很小气，大家都说，他配不起这个名字。我们几个小伙伴一起玩耍时，他从来不带零食，专吃别人的。大方父母死得早，跟他奶奶一起过日子。初中毕业，没考上高中，他回家帮奶奶做家务。大方家养了两头猪，指望年底卖点钱。原先奶奶养猪时，一头猪每天要喂一大桶食。大方嫌猪吃得多吃，费食，只肯喂小半桶，连糠皮都不愿多放。

到了年底，大方家的两头猪，长得和他一样精瘦，体型像个“骚胖羊”，自然卖不出好价钱。大方还和收猪人争辩，我家的猪虽然瘦，但身体好着呢……奶奶被他气得直翻白眼。此后，村里就流传一个歇后语：大方养猪——身体好。

大方的奶奶去世后，他出去打工。几年下来，挣了点辛苦钱，准备翻建房子。他煮粥给匠人喝，稀薄得能照见人影。蔬菜炒得干拉拉的，没有几滴油。芋头烧肉变成“肉烧芋头”，一人还划不到一块。

这可真让吃惯大鱼大肉的匠人们，挨了“大搞”。几天下来，个个骂声震天，大方却装耳聋。没办法，有的匠人竟自带饭菜，发誓拿到工钱后，再也不和大方打交道。

早到结婚年龄，也有了新房子，但本地姑娘没人愿意嫁他。后来，多亏巧嘴媒婆周旋，大方娶了个外乡姑娘，彩礼是20斤猪肉。

结婚那天，大方借了辆自行车，就将姑娘带回家。本来说好要放10个炮仗，结果大方只放了4个，说省下来留着以后过节再放。大方岳父听说后，还可劲夸他“是个会过日子的人”。

婚后不长时间，老婆就和大方吵翻了。老婆再也无法忍受大方。半夜起身，大方不让老婆拉灯，说是费电；上厕所的手纸，剪得只有巴掌大；刷锅洗碗，不肯用热水和洗洁精，说是费钱；还邻居家一碗玉米糝，大方称了又称，生怕还多了……

更让老婆受不了的是，逢年过节回娘家，大方就在自家田地里，挖点青菜、大蒜、小葱之类带过去，连瓶酒也舍不得买。岳父的眼神变得越来越冷。

老婆闹着要离婚。大方说，那你先把20斤猪肉还我。老婆气得脸色铁青。半年后，老婆跟人跑了，从此没了消息。那天，大方一个人喝得烂醉，鬼嚎到下半夜，半个村子都听得见。他边哭边说：“怪我啊，都怪我……我的20斤猪肉啊……”

此后，大方到广州打工，只在春节才回来。10年间，每次回来，总让人隐隐感觉，大方似乎有了变化，但到底哪里变了，谁也说不清。有一年春节，大方回来后，见人就掏出好烟派发，大家的手僵在那里，脸上挂着尴尬的笑，不知是接呢，还是不接？

几年前春节前夕，村里有户人家夫妻俩，骑摩托车去街上办事。半途中，从一座桥上摔下去，两人当场死亡，只留下一个60多岁的老人和6岁的女儿。村里人很同情他们家的遭遇，说起来都唏嘘不已。

大年三十夜里，有人将一只红纸包，塞进了这户人家的门缝，里面包着整整两千块钱。消息传出，大家议论纷纷，猜不透好心人是谁？

从那年起，每年三十夜，这户人家都会收到红纸包。也就是从那年起，每年春节期间，大方都会哼着小曲儿，乐悠悠地喝酒……



奔向阳光 吴雨田 摄

凡人心迹

在故乡的岁末漫步

郭金友

旧岁的枯草渲染了故乡的冬天，经年的乡思遗落在岁月的心头。几阵寒风送客归，年年隆冬故乡行。岁末年尾，回到阔别已久的故乡。平常村落，炊烟袅袅，寻常日子，纵横阡陌。午后暖阳，沿故乡的阡陌小径，走一走，看一看，冬野风光，尽收眼底，顿感惬意满满。

陌上路边，一排排整齐护路杨，商量好了似的，一起抖落身上的叶子，透明光秃。落叶归根的时节，把叶归还于地，孕育新生。微风过处，几片残存的叶，在大地母亲的召唤下，缓缓落下，像灰色的蝶，辗转回旋着，在空中翩翩起舞，于落地之前，秀一秀最后的风情，不失为一种别样的豁达。不管是叶对枝的不舍，还是枝对叶的留恋，切合大自然的规律是最好的洒脱。

池塘小河，没有了春的虫鸣，没有了夏的蛙叫，肃静让你体会到另一种美。浅滩处，几束蒲苇，随风摆动着柔软妩媚的身躯，恰似一个个翩翩起舞的妙龄女，我想，是跳给那个痴情的少年看的吧！河边垂柳披上了冬的衣裳，片片灰白色的柳叶沉浸在冰的怀抱里，阳光下，像极了一条条泛着银灰色的小鱼。

冬天是一个收藏的季节。经年小土路上，偶尔有几只麻雀跳来跳去，留下一串串梅花脚印，除此之外，少有生灵。田野里除了几畦冬小麦泛着霜打的暗绿外，大地一片苍茫。地里的高粱、玉米早已归仓，只有一排排顶着败叶的枯干，无奈地在风中凌乱。

路过一片苗圃，谁家的柿子树上，孤零零地挂着几盏红火的小灯笼，阳光映照下，明丽而风情，引得喜鹊叽叽喳喳。路边的鸡爪枫由浅红到深红，再到现在的浅灰色，昭示着秋到冬的次第变换。银杏叶落在地上，以树干为中心，自觉而条理地围在树边，混合着残雪，形成了一个圆。这些银杏叶啊，一个个的，到了该离开的时候，也不肯离去，像恋家的孩子。

围墙根前，一簇野菊引起我的注意，没有了“我花开后百花杀”的坚强，往日的芬芳已逝去。人的心境不也如这菊花般吗？高兴时，留下串串银铃般的笑声；痛苦时，寒风中独自引颈悲歌。故乡的冬野，灿烂热闹一季后，学会渐渐消隐，默默积蓄着新生的能量，迎接下一个春天的到来。

生命本该如此，一段盛开，一段凋零，凋零中孕育着新生。

世间万象

那天，听说年过七旬的卫老头告别“酒坛”后，我有些不相信；这个“老酒罐”怕是做不到哦！然而，经过多方打听、证实，那消息属实，令我不得不对卫老头肃然起敬。

卫老头家住大山里，与老伴一起耕耘着十亩田地，甚是辛苦。怎样解除疲劳呢？卫老头的办法是：喝一两老白干。老伴心领神会，炒些干胡豆、花生米之类的“下酒菜”来给卫老头“下酒”。

呵，灵验得很。老白干下肚，卫老头兴奋起来，话也多起来，大有“雄赳赳，气昂昂，跨过鸭绿江”之势，疲倦随之烟消云散，快乐也就在情理之中了。

尝到了甜头的卫老头越喝越想喝，以至于除了早餐不喝酒外，每天中午、晚上都要喝一杯。要是哪一天没有喝到酒，他就浑身难受，不习惯。待到重新喝上老白干后，他就会如释重负地叹口气。

有亲朋来家里做客，卫老头以为“无酒不成席”，就用老白干款待。当然，他当“酒司令”，舀轮次酒、划拳、猜子、南北派、龙头凤

尾等样样在行，喝得十分尽兴，快乐至极。

加上，老伴仁义、好客，乐当“煮妇”，支持卫老头的“酒事”。这样一来，卫老头的人缘好，人又和善，赢得了口碑。尤其是明、芳、容、忠等“酒友”，更是与卫老头无话不谈，交情深厚，成了地道的“兄弟伙”，有难同当，有福同享，令人羡慕不已。

后来，卫老头进了酒厂打工。劳作之余，肯定是要喝酒的，他又结识了一些“志同道合”“兴趣相投”的“酒友”，常在一起把酒话“家事国事天下事”，既切磋了酿酒技艺，又交流了喝酒心得，还愉悦了心情，可谓“一箭三雕”，多美好的事啊！

随着时间的推移，卫老头酒量大增，那天中午喝了一斤半高粱酒还没大碍，竟挑着两桶酒送到客户家里后，安全地回酒厂“复命”。消息不胫而走，卫老头被熟悉他的人誉为“老酒罐”。对此，他常常笑笑，引以为荣。

不过，适量饮酒有益健康，过量饮酒则有损健康。由于卫老头有了“酒瘾”，且长期过量饮酒，他的健康状况亮起了“红灯”——

岁月留痕

拉网

李贞琴

驱车回家，路过乡间小路，前面站满了人，原来是路边一水塘在拉网。拉网，就是拉鱼、拖鱼，因区域不同，说法不一，意思一样。我停好车，也加入这围观的人群中。

俗话说：三九四九冻死老狗。大寒天气，没有一丝太阳出来，寒风吹得人们缩脖子抄手。尽管冷，但岸边围观的男女老少是热闹的。水塘边站着的七八个穿着皮衣皮裤的壮汉，他们正将鱼网一点点地分开，两个人固定好首端位置，另六人分成三队，其中两人一组，沿着鱼塘边分别朝相反方向拖着渔网散开，还有两人踏入水中，拖着网的中间，径直蹬水向前。他们走得缓慢，我想一是渔网沉重，二是怕太快会缠住吧。等网被完全拉开的时候，整张网像天网一样覆盖住鱼塘，这些壮汉们轻轻松下拽着的渔网，让它们下沉到水底。此刻，因渔网的下沉，因拉鱼汉子的蹬水，池塘里的鱼被惊扰的乱窜乱跳，它们在半空中翻转、旋舞，又箭一般落水，溅起的水花燃烧着每个人的血液。

等汉子们放下渔网，他们又手持扁担或竹竿，在池塘四周拍打水面，人群里有人说这叫赶鱼。受了惊吓的鱼儿直往水中央跳跃。“哗啦”一声，一条约三四十斤重的青鱼，跃起两米多高，一个漂亮的打挺，落弧，“哗啦”一声，又扎入水中。岸上有人高喊“大青鱼”！引得人们一阵惊叫欢呼，随后夹着一两声遗憾

心香一瓣

风雪中的腊八粥

刘乔兰

生活中，总有一些难忘的事，让我们刻骨铭心而感慨；生命中，总有一些难忘的人，让我们心灵震撼而感动。时值寒冬腊月，腊八节又到了，思绪像一列飞驰的列车，把我带回二十年前难以忘怀的一幕。

那年的腊月，特别的冷；那天的雪，大如席。那年的春天，我刚搬进位于小镇最西边马路北侧的巷中居住，从家到位于小镇街中心的单位大约有四里多地，考虑雪深路滑，自行车不好骑，还要吃早饭，我决定提前步行上班。

戴上帽子围巾手套，撑起一把花伞，我走进风雪中。外面很冷，凛冽的北风吹在脸上像刀割。出了小巷，就是条东西向的马路，平时很热闹，马路南北两边的一些居民便开起了超市、商店、饭店、理发店等。

漫天纷飞的大雪，覆盖住小镇的房舍、道路、树木、河畔，将风景秀丽的小镇装扮得更加美丽，银装素裹，分外妖娆。白雪皑皑的马路上，已有几行深深浅浅的脚印，纷飞的风雪一次次迎面向我扑来，雨伞根本招架不住，我行走艰难。冰冷刺骨的风“嗖嗖”穿透我的棉衣。我看见前面有户人家的廊檐下，二个穿着环卫服的男人，捧着碗低着头在吃着什么，身边还站着位系着围裙的阿姨。这家有卖吃的！我拼力加快脚步走过去，阿姨也正好扬着笑脸向我招手。

廊檐的墙角，一块三合板挡在桐油桶改制的煤饼炉前，炉子上架着只大钢精锅。卖粥的阿姨个子不高，五十来岁，穿着一件藏青色碎花棉衣，腰间系着条黑围裙。头巾下有张饱经风霜黝黑的脸，宽厚温和。阿姨招呼我赶紧进来，接过阿姨手中的碗，一看，粥中有橙红的南瓜、金灿灿的小米、雪白的莲子、糯米、红色的花生及各种豆类，五

彩斑斓，色泽诱人，这不是我小时候最爱吃的腊八粥吗？我问阿姨，她笑答：今天是腊八节，应该吃腊八粥啊！朝北的走廊很宽，飘舞的雪花仍飞落到我和阿姨的身上。她让我到她屋里面去吃，那样会暖和些。我看看自己沾满雪的鞋子，没好意思，就站在走廊上“咕噜咕噜”喝起粥来。香甜糯滑热乎乎的腊八粥从嘴里迅速流淌进胃里，发僵的身体有了热量，股股暖流霎时涌遍全身。

我记得那些年母亲熬腊八粥，都是半夜起床，要熬煮三四个小时，这钢精锅比我家的铁锅大多，熬煮时间一定更长吧？我问阿姨。她笑答：当然啦，腊八粥跟普通的粥不一样，食材多，所以要慢慢地熬煮，还要不停地搅拌，防止焦糊。做卖粥的小生意，真的辛苦！我吃完粥，掏出五元钱给她。看见我手里的钱，她没接，却开心地哈哈大笑起来：腊八粥是送给你吃的，不收钱。送？这大冷天的，我于心不忍，再次把钱塞进她围裙的口袋里，她又拒绝了。阿姨说：每年腊八节，我都熬腊八粥给邻居、路人吃，已有十多年了，从未收过人家一分钱。说罢，用手轻轻推着我：姑娘，别耽误了，赶紧上班去吧！我疑惑地问：阿姨，您怎么想起来送人腊八粥，可苦了您自己啦！她不假思索说：现在在很多人上班没有时间去熬腊八粥，而吃腊八粥有健康好运的说法，加上天寒地冻，喝碗热粥也能暖和身体。朴素的语言，我一时竟感动得无言以对。

后来，听我邻居说：阿姨的丈夫姓袁，人们亲切称她袁婶，邻居都直夸她的腊八粥香糯好吃。没多久，小城镇改造，门前的马路要拓宽，阿姨的房子被拆迁了，我也离开了小镇。但是，那年，小镇最冷的冬天，却有着我最温暖的回忆。

时，卫老头倒吸了一口凉气，禁不住打起寒颤。岂料，卫老头还是我行我素地喝酒，还把老伴也带到“酒坛”里了，怎能不令女儿、女婿们生气，欲彻底地“得罪”他。有道是：物极必反。一个人喝酒，把握不好度，就会出问题。果然，一天，卫老头感到不舒服，就在老伴的陪同下到医院复查。结果不容乐观，卫老头濒临“死亡”的边缘，着实震撼了他的心灵，不得不立即“刹车”——告别“酒坛”。

这，确实不易做到，但卫老头迫于严峻形势，还想多活，就从少喝到不喝，彻底“金盆洗手”，告别“酒坛”。庆幸的是，老伴也与他一样，很快就告别“酒坛”。

为此，亲朋们倍感欣慰，问卫老头：有何妙招？

卫老头坦言相告：火石落到脚背上了，还能不告别“酒坛”吗！

原来如此，大家恍然大悟，纷纷向卫老头翘起了大拇指。

卫老头告别“酒坛”

何龙飞

经过检查，他患上了高血压、高血脂等“毛病”，明显处于“亚健康”状态，医生叫他戒酒。女儿们闻讯后，给他下达了“戒酒令”。乡邻们也叫他少喝酒，最好是不喝。

可是，喝酒惯了，要告别“酒坛”，谈何容易。再则，不在“酒坛”里“混”了，朋友就少了，那就没趣了。还有，那些指标“高”的病是“富贵病”，好多人都有，没什么了不起。

于是，卫老头抱着侥幸心理，继续喝酒，只不过，“量”减少了，以至于老酒友喝到高潮时竟要取消他的“老酒罐”称号。

卫老头不服，依然喝酒，努力维护他在“酒坛”的地位。显然，他把声誉看得比身体还重要，如是放纵自己，迟早是要出问题的。女儿们获悉情况后，气得直跺脚，狠狠地“理麻”了卫老头，还给他下了最后“通牒”：限期一个月内整改，否则，后果不堪设想。而且，为了增强卫老头的“危机感”，女儿们督促他再次到医院检查身体。

不查不知道，查了吓一跳。卫老头的“指标”越来越高，随时都有呜呼哀哉的风险。当